Subject 教英語與學英語的「生字謬誤」

應外系系主任 / 董崇選教授

「謬誤」(fallacy) 是荒謬的推理 (absurd reasoning) 或錯誤的觀念 (erroneous notion)。長期以來，我們在教英語與學英語時，對於英文生字 (new words)，一直都有許多近似「謬誤」的想法，因而影響到學習效果。在此，我便提出十個謬誤 以供大家參考。

謬誤一：生字是大家都生疏的字。所謂「生疏」(new)，是指「沒見過或不熟悉」的意思。理論上與實際上，每個學英文的人 (包括已經會說寫英語的洋人)，都隨時有自己比較生疏的字詞。那些「生字」因人而異，如年齡小、受教育少的，通常會有較多生字；不同環境或不同行業的人，有不同的生字。因此，玩電腦的小孩不會覺得 computer, disk, download等是生字，唸化學的人也不會覺得 chlorine, sulphuric acid 等是生字。 我們在編各級英文教本時，每課所列的生字是假設大部分學生都會生疏的字，不見得真的就是所有學生共同的生字。那麼，教本的編者怎麼知道哪些字對哪年級是生字呢？坦白說，編者往往憑直覺、自由心 證地認定而已。較嚴謹的編者可能會參考某些「標有使用頻率」的字典，把使用頻率越低的字列爲越高年級的生字 。但問題是：那些使用頻率的統計是根據英語國家的使用情形統計出來的，它對我們哪一級的學生適用呢？例如：一個標兩顆星的字，像bitter, jealous 等，是我們初二或高一的生字呢？近來，我們有許多放過洋或唸過雙語學校的小孩，他們的生字一定跟其他同學有所不同。

謬誤二：生字就是大字。英文字有大有小，大字 (big words) 常是有外語字源或看來較長的字，如 transfer, concise等。沒錯，這種大字往往比較正式、比較「有學問」，所以一般人比較生疏。但有些大字，像 important, include等，也因爲常用而不會生疏。反過來說，有不少小字 (small words)，像bloc, quip, tit 等，因爲不常使用，也不見得就不生疏。

謬誤三：生字代代是生字。每個時代有每個時代的流行話語，流行話語的用字就不太可能是生字。例如：今日大家談環保、用金融卡，所以對pollution, credit card等字詞便不會感到生疏。反之，時代久遠而不再流行的字詞，便會變成古字 (archaic words) 或廢字 (obsolete words)，至少今日看來很生疏，像mickle, whilome 等。

謬誤四：生字處處是生字。每個地方、每個文化都有其常用與不常用的字。在台灣，「檳榔」與「西施」是很平常的詞語；在美國，chewing-gum 與 Helen 才是平常。因此，英美的熟字有可能是我們的生字，他們的生字也有可能是我們的熟字。

謬誤五：不是生字就不難。大家想想：冠詞 the、介詞 in, on, at 等，是不是大家最熟悉的字？但，是不是也最傷腦筋？那些所謂「不規則動詞」(irregular verbs)，就是因爲常用才會維持不規則。初學英語所需的那八百或一千個「基本單字」(basic words)，其實都是最難的字。你能完全掌握 get, take, have等字的各種用法嗎？其實，熟人有我們生疏的個性，熟字也有我們不解的特點，有時候反而是最生疏的人與字才最好處理。

謬誤六：生字都可以用熟字來取代 。理論上，兩個字不可能完全相等，所謂「同義字」(synonym)，只是「指涉意」(denotation) 相同而已，「含蓄意」(connotation) 不會一樣，用法也常不同。例如：store 與 shop 都是「商店」，但 store 有「儲存(貨物)」之意涵，shop 則有「買賣(商品)」之意涵；我們說 drugstore, barbershop, 不說 drugshop, barberstore。又如：deep 和 profound 都是「深」，但我們說 a deep pond, a profound manner，不太說 a profound pond, a deep manner。以前，我們的國中英語課本，因爲怕教太多生字，所以故意用簡單的「熟字」來代替較難的「生字」，結果鬧出不少笑話。像 “Put the medicine on your foot three times a day” 一句中，拿 “Put” 取代 “Rub” ，結果「擦藥在腳上」變成「把藥放腳上」。又像 “You put a special card in a hole next to the door” 一句中，拿 “hole” 取代 “slot” ，結果「插卡入(狹)縫」變成「放卡入洞」。其實，學單字應該是「什麼時候該用什麼字就用什麼字」，不能爲了怕生疏，就隨便找個熟字來充當。

謬誤七：學英文就是背生字。沒錯，英文好的人一定認識很多字。但「背」(memorize) 許多生字並不一定英文好，因爲「背」只是強行記住形、音、義而已，不必然也懂用法。所以，抄生字在單字簿猛背，並不是好方法。其實，生字應透過多次碰面，在各種上下文及使用場合中，加以認識才易記住，也才會用對，就像想要知人用人也得在各種場合看人家多次表現一樣。因此，教英語要鼓勵廣讀篇章，不能光背生字。

謬誤八：懂字義就是認識生字。其實，除了字義以外，也要懂字音、所屬詞類、所帶來的成語及其特殊用法等。有時也要曉得它的屬性：是方言、俚語、古字、行話、術語、詩歌用詞、流行說辭或學生用語；是廢字或新詞

(neologism)。沒有這些相關知識，就容易把字用錯，影響到溝通效果，甚至貽笑大方。像 "main" 在詩歌中有「海洋」之意，平時如果你說 "The ship is on the main" 就會被笑。

謬誤九：教英文生字就是教洋文化的字。我們學英文有雙向的目的，一爲瞭解洋文化，一爲介紹我文化。前者需聽懂、看懂洋人的字彙，後者需能說、能寫自己的字彙。我們編英文課本時，如果只編入英美文化的字詞，學生便只會說英美文化的英語，不會說我國文化的英語。例如：課本中如果只教洋人常吃的 apple, 不教我們常吃的 guava (芭樂)；廚具只教他們的pan，不教我們的wok (鍋)；早餐只提到他們的 cereal，不提到我們的 congee (粥)，像這樣只一味地崇洋，如何能文化交流？

謬誤十：不能教太多生字。誠然，任何東西太多都不好。一時教太多生字，學生會消化不良。但大家要曉得，生字需要多次碰面才會熟。只要沒有令學生失去興趣，多多還是益善的。我一再認爲 ，教英文不能只顧精讀，只限一時強記少數生字。教英文也應帶領學生廣讀篇章，那樣才有機會一起碰許多生字許多回，才能一回生二回熟，到最後熟知滿天下，進而通曉眾文化。其實，學生都有廣知的興趣，知道蘋果是 apple，芭樂是 guava 之後，他們也想知道木瓜是什麼，楊桃是什麼。因此，在生字表上，多列入 papaya, carambola 以及其他水果名，這樣一來，學生只會高興，是不會嚇死的。